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北市	年 6 月 14 日
不動產	第 12257 號
收文	

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陳宥銓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8377
傳真：27203922
電子信箱：bm1639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建字第106351461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3514610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為維護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辦理「106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」（舉行期間106年7月1日至3日）考生通行權益及考場安寧一案，請轉知貴會所屬會員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106年6月9日北市工新道字第106352699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同函副請本局住宅工程科及本市都市更新處，如有道路施工挖掘工程請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灣省建築師公會台北市聯絡處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工程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都市更新處(含附件)

2017-06-14
交 15:42:45 章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1段59號
承辦人：陳錫忠
聯絡電話：02-89788900分機8209
傳真：02-23560321
電子信箱：cz_y4524404@mail.taipei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9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工新道字第10635269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維護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辦理「106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」（舉行期間106年7月1日至3日）考生通行權益及考場安寧，請依說明事項配合辦理，並請轉知所屬知照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教育局106年6月8日北市教中字第10606737600號函暨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106年06月06日考綜字第10606000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考試期間，於考場周邊道路除屬（1）緊急搶修（包含道路挖掘及人手孔施工）（2）配合大臺北都會區捷運系統工程不受管制外，其它道路施工行為一律禁止；已核定之挖掘案件請配合於禁挖時程前將路面銑鋪完妥。
- 三、旨揭考試於臺北市考區（場）如下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（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56號）、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（臺北市文山區木新路3段312號）、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（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654號）、私立金甌女子高

都市發展局 1060609



BCAA10635146100



級中學（臺北市大安區杭州南路2段1號）、國立臺灣大學（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4段1號）（以上為臺北一考區）；國立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（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3段143號）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1段162號）（以上為臺北二考區）；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（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2段141號）、私立泰北高級中學（臺北市士林區福林路240號）（以上為臺北三考區）。

四、以上本市考區（場）計9所校區考場、考試日期為106年7月1日至3日（計3天）。

五、本案副請本府教育局依權管至「臺北市道路管線中心」（<http://dig.nco.taipei/Tpdig>）登錄旨揭活動資訊及範圍，以利提供公開資訊介接及市民參考。

正本：陸軍第六軍團73資電群、空軍台北通信資訊大隊、中華電信臺北營運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輸變電工程處北區施工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供電區營運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北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南區營業處、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、陽明山瓦斯股份有限公司、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、欣湖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、內政部警政署警察通訊所臺北分所、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、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、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、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台北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麗冠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金頻道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長德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陽明山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大安文山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萬象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聯維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寶福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氣事業部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煉製事業部桃園煉油廠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所屬各工程處（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機電系統工程處除外）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所屬各工程處（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除外）、臺北市政府地政局土地開發總隊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、臺北市交通管制工程處、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、臺北市公共運輸處、臺北市商業處、台灣國際纜網通信股份有限公司、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智慧光網股份有限公司、北都數位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阜川實業有限公司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、臺北市中正區公所、臺北市文山區公所、臺北市信義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安區公所、臺北市中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士林區公所、陸軍第六軍團73資電群網路傳輸連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養護工程隊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工程配合科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工務科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道管中心



電2017-08-09文
交 12:18:09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

線